民营企业规范化治理的路径选择探究

张学文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营企业从小到大、由弱变强，已经成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然而，不少民营企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内部治理却未能同步跟进。治理兴则企业兴，治理强则企业强。构建规范的民营企业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是民营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根本保障。

一、民营企业内部治理的困境

当前，一些民营企业内部治理仍存在明显短板，集中体现在股权结构、管理模式、内部监督和治理文化4个方面。

股权结构不合理。股权结构决定着企业控制权的配置和利益分配格局。我国相当一部分民营企业由创始人白手起家、一手创办，创始人或其家族长期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一股独大”现象较为突出。在企业初创期，股权高度集中有利于集中决策、提高效率。但随着企业规模扩大，其弊端日益显现：一是决策权高度集中，股东会、董事会往往流于形式；二是中小股东话语权缺失，控股股东利用控制地位，通过关联交易、违规担保、占用资金等方式侵占公司利益、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问题时有发生；三是公司财产与股东个人财产边界模糊，“企业的钱就是老板的钱”观念根深蒂固，企业人格混同。

家族化管理严重。民营企业多为家族企业。家族成员之间的信任关系曾是许多民营企业起步阶段的重要优势。但当企业发展到一定规模后，以血缘、亲缘为纽带的家族化管理模式便逐渐成为制约企业发展的瓶颈。一方面，用人唯亲现象普遍，关键岗位多由家族成员把持，外部优秀人才难以进入核心管理层，即使进入也往往“有职无权”，导致人才“引不进、留不住、用不好”；另一方面，家族利益与企业利益相互交织，家族内部矛盾极易传导为企业经营危机，因婚姻变故、继承纠纷、兄弟反目而引发控制权之争，致使企业元气大伤的案例屡见不鲜。

监督失灵催生腐败风险。权力缺乏有效监督，必然导致滥用。不少民营企业的监事会形同虚设，内部审计机构缺位或独立性不足，监督职能难以有效发挥。采购、销售、工程建设、财务管理等环节成为民营企业内部腐败的易发多发领域，职务侵占、挪用资金、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等犯罪时有发生。民营企业内部腐败不仅直接造成企业损失，还会侵蚀管理根基、败坏企业风气、损害商业信誉。

企业治理文化缺失。制度是治理的骨骼，文化是治理的灵魂。规范治理不仅需要健全的制度安排，更需要与之相适应的治理文化作为支撑。当前，部分民营企业重实际业绩、轻文化内涵，重短期利益、轻长远发展。有的民营企业经营者规则意识、契约意识淡薄，习惯于凭经验、靠关系、讲人情办事，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缺乏应有的敬畏。更有极少数民营企业诚信意识不强，在利益面前不惜突破法律和道德底线。治理文化的缺失，使得企业即使建立了形式上的治理结构，也难以真正释放治理效能。

二、民营企业治理规范化的路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第三十八条规定，民营经济组织应当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规范经营者行为、强化内部监督，实现规范治理。这是国家首次以法律形式对民营企业的内部治理提出明确要求，为构建规范的民营企业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指明了方向。

加强对中小股东权益的法律保护。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是破解“一股独大”治理困境的关键所在。2023年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中小股东权益保护作出了新规定，为民营企业规范治理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支撑。一是强化股东知情权，明确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可以查阅公司会计账簿、会计凭证。二是完善异议股东股权回购请求权，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严重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利益的，其他股东有权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权。三是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责任，规定其对公司负有忠实和勤勉义务，并对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承担责任。四是增设双重股东代表诉讼制度，进一步拓宽了股东权利救济途径。

加强企业管理职业化水平建设。推动企业管理从“家族化”向“职业化”转变，是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必由之路。要推动所有权与经营权适度分离，根据企业自身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逐步引入职业经理人制度。要建立科学的选人用人机制，打破以血缘、亲缘为纽带的用人模式，形成能者上、庸者下的良性机制。要完善职业经理人激励约束机制，通过股权激励、业绩考核、任期管理等方式，实现职业经理人与企业利益的深度绑定。

加强企业内部合规建设。合规是企业行稳致远的“压舱石”。《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第三十九条对企业内部合规做了明确规定。一是要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根据自身规模和行业特点，建立覆盖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合规管理制度。二是要强化内部监督，《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允许公司在董事会中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民营企业可借此优化监督架构，增强内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权威性。三是要畅通举报渠道，建立健全内部举报和举报人保护机制，对违规违纪行为“零容忍”，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

加强企业文化的培育。企业文化是企业的软实力，是规范治理取得实效的内在动力。《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第三十九条同时规定，民营经济组织应当加强对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营造诚信廉洁、守法合规的文化氛围。培育企业治理文化，首先要发挥企业家的示范引领作用。企业家是企业文化的塑造者，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自觉遵守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其次要培育规则意识和契约精神，把依法经营、诚实守信作为企业的核心价值理念。再次要将廉洁文化融入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廉洁教育、警示教育等方式，筑牢员工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最后要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引导企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

（作者单位：福建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所）

数字金融调节下股权质押对企业商业信用融资的影响

冯雪婷

摘要：数字金融改变着企业的融资环境，控股股东的股权质押容易引起风险的忧虑，挤占企业的商业信用融资。数字金融依靠大数据等技术来发挥信息甄别的作用，减少信息不对称，重建供应链的信任，减轻股权质押给商业信用融资带来的负面影响，从而促进稳定供应链融资。

关键词：数字金融；股权质押；商业信用融资；信息不对称；调节效应

随着金融科技的发展，数字金融作为一种新的外部治理方式，正在改变企业的融资环境。考察数字金融如何调节股权质押对商业信用的影响，对于理解数字经济时代供应链金融的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股权质押对商业信用融资的挤出效应

从本质上看，股权质押是一种将股东个人融资风险转嫁给企业的行为。当控股股东采取高比例的股权质押措施时，债权人以及供应商会及时察觉到由此带来的股价崩盘风险以及控制权变更的隐患。出于风险规避的本能，上游供应商会缩短账期或者要求现款结算来规避可能出现的供应链断裂风险，而下游客户则会因为担心企业会因为经营不善破产而减少预付账款[1]。由于存在防御性的心理，企业会采取信贷收缩的行为，从而造成企业商业信用融资的严重约束，客观上使股权质押挤出了供应链融资的能力。

二、数字金融的信息甄别与信任重构机制

数字金融依托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可以有效地解决股权质押所造成的信息不对称问题[2]。

依托技术赋能，使供应链上的各个参与者可以绕过股东层面的短期波动，以企业的实时经营现金流为基础来进行信用评价。数字金融可以降低信息搜寻成本和验证成本，从而改变供应链内部的信任机制，给缓解股权质押带来的信任危机提供技术支持。

三、结语

综上，股权质押虽然短期内给商业信用融资带来压力，但是数字金融的介入使这种传导路径发生了改变。数字金融加强了信息透明度，并且拓宽了融资的范围，从而有效地抑制了股权质押带来的风险外溢，给企业解决资本运作和供应链稳定之间的矛盾提供了新的途径。

（作者单位：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

参考文献：

[1]李继志,黄瑶.控股股东股权质押、数字金融与企业新质生产力的关系研究[J].企业科技与发展,2024(11):24-29.

[2]张江朋,梁宇,曹慧.数字金融、股权质押与企业创新——来自钢铁行业的机制验证[J].工程经济,2023,33(7):4-14.

基于 OBE-CDIO 的财务管理专业五维产教融合教育生态构建研究

赵 捷

摘要：本文系统阐述了该体系在理念培养、课程制定、实践设计、教学创新和考核评估5个维度的具体做法与成效，为新文科背景下财务管理专业的数智化转型与产教融合提供了可借鉴的实践范例。

关键词：OBE-CDIO；财务管理专业；数智化；合规导向；产教融合

近年来，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应用，积极推动了企业数字化转型，催生了“数据+财务”复合型人才需求。伴随2025年《中小企业合规管理指导意见》的实施及会计行业数字化转型目标的明确，财务管理专业教育亟须重构培养体系，以对接产业合规化、智能化发展需求。

一、理念培养：确立“三阶六维”人才培养新目标

本团队首先对人才培养目标进行了顶层重构。基于OBE（成果导向教育）聚焦学习产出的理念和CDIO（构思—设计—实施—运作）强调实践能力的工程教育范式，我们将二者深度耦合。

通过广泛调研行业企业需求，结合学校应用型办学定位，我们确立了以“基本能力+专业能力+创新能力”为三阶，以“思想素质、理论能力、业财融合、实践能力、协作能力、数智能力”为六维的“三阶六维”人才培养理念。

二、课程制定：打造“三层递进式”数智化课程体系

基于新的人才培养目标，我们对原有课程体系进行了颠覆性重构，形成了“基础—核心—拓展”三层递进的数智化课程体系。

基础层（学科基础课程）：在保留传统的经济学、管理学、会计学基础、财务管理原理等课程的同时，融入“数据可视化”“Python基础”等现代信息技术内容，使学生具备基本的数字化思维和工具使用能力。

核心层（专业核心课程）：这是数智化转型的重点。我们开设了RPA机器人流程自动化、财务共享服务、大数据财务分析、智能财税等智能财务核心课程，并将财税合规要求深度嵌入每门课程的教学内容中。

拓展层（专业拓展与实践课程）：设置“公司理财”“智能财务”“风险管理”3个特色方向模块。通过引入真实的企业财会案例，学生应用所学的智能工具和技术，在模拟真实环境中进行财务决策、风险控制和合规审查，提升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实践设计：构建“五维四建四提升”实践教学体系

CDIO遵循建构主义学习理论，主张通过设计具体项目来理解和深化理论知识。我们据此构建了“五维四建四提升”实践教学体系。

“五维”：即实践项目设计必须考虑的5个维度——合规、数智、理论、实践、评价。每个实践项目都要明确其合规知识点、所用数智工具、对应的理论支撑、具体操作步骤以及评价标准。

“四建”：即四项建设任务——实践课程建设、实践平台建设、实践团队建设、实践项目建设。

“四提升”：最终目标是实现学生职业能力、教师实践水平、校企协同深度、社会服务效能的四大提升。

四、教学创新：实施“三元驱动”智慧教学新模式

为保障新体系的有效落地，我们创新性地整合了三种教学方法，形成“三元驱动”的智慧教学新模式。

项目驱动法：以企业真实项目或仿真项目为载体，学生以小组形式完成“构思-设计—实施—运作”的全过程。

“三元智”教学法：基于AI知识图谱与师生画像模型，通过智能算法动态匹配学习资源，构建可溯源、可量化、可预见的个性化教学闭环。

智慧教学法：依托“优慕课”“超星学习通”等智慧教学平台，整合数智技术与多元交互工具。

本案例强调以本地企业真实案例为主开发教学资源，设计差异化的实践教学场景，区别于以往通用会计软件案例为主的教学模式。这对于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培养“留得住、用得上”的应用型人才具有重要启示。

未来，我们将继续深化“OBE-CDIO”理念的应用，进一步完善动态适配机制，探索更加精准的个性化学习路径和智能化评价手段，力争将本专业的改革成果打造成为西部地区财务管理数智化教育的一面旗帜。

（作者单位：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

课题项目：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科学研究一般课题“合规导向、数智赋能、多链融合：基于‘OBE-CDIO’的五维财务管理专业教育体系研究”（课题编号：cqgj25212C）；重庆市2025年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合规导向、数智赋能、理实结合：经管实践教学体系的‘五维五建四提升’构建研究”（课题编号：253289）的研究成果。